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機構災害應變計畫自主檢查表

113.4修訂

機構：桃園市私立00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項次	項目	檢查結果V	
		符合	不符合
1	機構是否因應各項災害進行工作人員任務編組?並安排各項編組工作內容?		
2	機構科應訂後送安置機構(備援安置未同在災害潛勢區內)清冊，並透過平時簽訂協定、簽約方式提供緊急安置床位，以支援災時安置		
3	是否建立機構科聯繫窗口通訊錄，讓機構工作人員可隨時回報災況、整備應變作為或支援安置情況?		
4	是否建立天然災害流程(風災、水災、震災、土石流等)?		
5	是否建立意外事件流程(毒性化學物質災害、動物性傷害、傳染病、食(藥)物中毒、交通事故及其他等)?		
6	是否建立公共安全事件處理流程(院區火警、院內建築設施等)?		
7	是否針對機構內高齡者訂定高齡者避難流程或辦理高齡避難者收容安置相關訓練?		
8	是否已檢具6大災種應變措施(風災、水災、震災、火災、毒性化學物質災害、傳染病)		
填表人：			